

南區區議會
分區委員會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I. 東分區委員會

2016 年 11 月份會議討論事宜

1. 要求保留城巴 71 號路線及關注港鐵南港島線緊急事故交通安排

有委員要求繼續保留城巴 71 號路線，並查詢若果有太多乘客未能於黃竹坑站上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有否特別的應變措施疏導黃竹坑站的乘客。此外，有委員亦關注港鐵南港島線緊急事故發生時的交通安排，希望運輸署能與港鐵公司商討及制定有關安排。

2. 南灣道及淺水灣道交通問題

有委員建議運輸署取消南灣道迴旋處附近的巴士站，以減少交通擠塞情況發生。此外，亦有委員建議運輸署考慮於淺水灣道近影灣園巴士站燈位加建行人隧道，行人隧道增設後，可取消該交通燈位，使該處的交通更為暢順。

3. 黃竹坑道近香港仔隧道的行人路「人人暢道通行」工程事宜

有委員查詢黃竹坑道近香港仔隧道往灣仔方向行人路工程的進度，並希望路政署確認會改建上述路段，以方便附近院舍輪椅人士使用。

II. 南分區委員會

2017 年 1 月份會議討論事宜

1. 鴨脷洲大街一帶非法泊車問題

鴨脷洲大街是鴨脷洲北的主要交通幹道，車輛必須駛經鴨脷洲大街才能到達位於該區的大廈和地舖。該區民居和食肆林立，居民和區外人士均需要車位作上落貨和停泊車輛之用，因此不時有車主在鴨脷洲大街違例停泊車輛。加上有大型車輛出入該區的新建築地盤，令交通擠塞更為嚴重，妨礙居民和其他道路使用者。

雖然違例泊車問題略有改善，但為免情況惡化，委員會希望警方能繼續跟進上述問題，並按照月份交代發出告票的數量。

2. 鴨脷洲橋道近御庭園的中間分隔欄

經討論後，委員會將繼續跟進有關事項，直至完成安裝有關分隔欄為止。

3. 建議將鴨脷洲大街倚南對出劃為禁區

委員會建議待「倚南」入伙後，再討論此事，上述事項暫時予以保留。

4. 鴨脷洲大街私家車泊位不足問題

經討論後，鑑於露天停車場的合約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才屆滿，委員會決定保留上述項目，並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適時向委員報告最新進展。

5. 海怡半島巴士總站違例停泊電單車問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決定請警方繼續在海怡半島巴士總站就上述問題加強執法。

6. 利東邨違例泊車問題

委員指出，在香港仔浸信會呂明才書院對出，違泊情況嚴重。利東邨的東安樓、東昇樓及東逸樓的緊急車輛通道，在晚上時段經常出現汽車違泊，影響緊急車輛的出入。因此，委員會決定請警方繼續留意上述情況及作出檢控。

7. 鴨脷洲邨違例停泊電單車問題

雖然違例泊車問題略有改善，但為免情況惡化，委員會決定請警方繼續留意上述情況及作出檢控。

8. 棄置電單車問題

委員反映，在鴨脷洲海旁道一帶，仍發現棄置電單車違例停泊在行人路上，並佔用電單車位。委員請地政總署繼續跟進上述事項。

9. 巴士經常停留在香港仔成都道，影響往返鴨脷洲的巴士班次問題

委員表示，595 號巴士車長在有足夠空間的情況下，仍然選擇停留而不駛過違泊車輛。因此，委員會請運輸署繼續反映意見並交代巴士公司如何跟進此事。

10. 港鐵海怡半島站外的指示

委員指出，海怡半島站內設有路牌指示 A、B 及 C 出口，但站頭卻無指示標明是甚麼出口，希望港鐵公司跟進。另外，C 出口可直接到達海怡巴士總站，而指示牌亦顯示該出口可以到達海怡半島第三期，但實際上利用 C 出口到達海怡半島第三期卻需要橫過馬路，因此委員會請港鐵公司考慮更正。

11. 在港鐵利東站增加指示

由於有不少市民會乘搭往返鴨脷洲及香港仔的街渡，因此委員會建議港鐵公司在利東站的 A1 出口，增設前往渡輪碼頭的指示，並要求港鐵採用「渡輪碼頭」的正式名稱，以便讓區外市民了解。

12. 淺灘警告指示牌問題

委員會決定，待有關委員了解上述事項後，才決定是否刪除此議題。

13. 鴨脷洲餵飼野鴿及鴿糞問題

委員指出，有市民在每天早上 6 時及下午 3 至 4 時，由鴨脷洲大街至鴨脷洲邨，沿途餵飼野鴿，請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跟進。此外，委員發現，怡南路近海怡寶血小學對出路面、鴨脷洲邨巴士站的避雨亭和鴨脷洲橋道的巴士站上蓋，有很多鴿糞，委員會決定請食環署清洗有關地點。

14. 監管大型狗隻問題

委員表示，鴨脷洲市政大廈及旁邊的狗公園一帶，在晚上 6 時至 7 時間，仍有狗主未有替屬於大型格鬥品種的狗隻配戴口罩，更讓該些狗隻任意奔跑，請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巡查上址及作出檢控。

15. 鴨脷洲流浪狗隻問題

委員指出，鴨脷洲邨利寧樓對下的船廠，晚上有狗隻發出悲鳴，請漁護署跟進。另外，委員會希望漁護署繼續巡查及捕捉流浪狗隻，並提供捕捉的日期和時間供委員參考。

16. 左岸附近的大型廢棄物問題

委員表示，左岸及附近的鴨脷洲徑，經常出現有大型建築廢料、大型廢棄物和垃圾。經討論後，委員會請食環署及環境保護署跟進。

III. 西分區委員會

2016 年 12 月份會議討論事宜

1. 華富道違例泊車問題

有委員表示華富道違例泊車依然嚴重，要求警方及房屋署持續加強執法，以免影響其他道路使用者。他舉例，違例停泊的車輛令巴士無法駛進車站位置，令乘客須於馬路下車，更令巴士上的輪椅使用者不能靠近行人路下車。警方回應時謂，將重點檢控違例停泊在華富道屬政府管轄的道路上的車輛。

至於房屋署管轄下的路段，房屋署代表表示明白居民不滿新昌管理公司（下稱「新昌」）的執法表現。該署總經理已指示新昌須加強打擊違例泊車，而房屋署及新昌將制訂新計劃和加強聯合執法，務求進一步改善華富道的違泊問題。

2. 扶手電梯空氣流通問題

房屋署代表表示，為改善自動扶手電梯空氣流通，委員早前提出於扶手電梯入口的窗戶進行加裝窗花工程，令窗戶能盡量打開，以促進空氣流動。該署亦會在玻璃上張貼隔熱物料，務求降低通道的溫度。其中加裝窗花工程已於 12 月初完成。

有委員表示曾徵詢專家的意見，認為房屋署建議使用的隔熱物料未合乎標準，他建議採用透光度達 70 至 75 百分比的隔熱物料。另有委員建議，於南區民政事務處華貴分處對出、靠近扶手電梯入口位置加裝風機，相信可有效改善空氣流通的情況。房屋署代表承諾將建議轉交該署工程組研究及跟進。

IV. 北分區委員會

2016 年 12 月份會議討論事宜

1. 田灣交通運輸事宜

有委員表示，石排灣道近金山電腦大廈附近因有水管修復工程，封閉了其中一條行車線，影響車流，導致上址交通燈位置有車輛未能駛入石排灣道而停在黃格內等候，影響其他車輛，尤其是由田灣山道轉入石排灣道的車輛。

此外，田灣街近停車場入口位置在晚間進行路面修復工程，引致上址道路擠塞。不時有受影響的車輛因此響號，對附近居民造成滋擾。委員建議警方日後應批准類似工程在日間進行，以免在晚間影響附近居民休息，並在工程期間派員協助疏導交通。請警方跟進。

2. 「擬於石排灣道設立一段時間由早上七時至午夜十二時的禁止停車區」的公眾諮詢

有委員查詢關於「擬於石排灣道設立一段時間由早上七時至午夜十二時的禁止停車區」的公眾諮詢後的工程安排，並要求有關部門盡快施工。請運輸署回覆。

3. 田灣佳寶凍肉鋪外環境衛生問題

有委員表示，田灣佳寶凍肉鋪附近的衛生情況未如理想，經常有污水在佳寶凍肉鋪員工上落貨及拆封過程中流出，弄髒附近路面。請食環署跟進。

4. 香港仔區內物品堆放問題

有委員表示，經常發現有物品棄置在香港仔湖南街巴士總站近行人隧道出入口的花圃內。請食環署跟進。

此外，多名委員均表示，近湖南街以及近香港仔金門餐廳的菜檔/生果檔，每天早上八時半起會把貨品堆放在行人路，甚至馬路上，對附近的行人及車輛造成阻礙及危險。他們建議食環署加強人手在上述時段巡查及要求有關商戶妥善處理所屬物品，並採取有效措施以防止商戶把物品擺放在馬路上。請有關部門跟進。

徵詢意見

2.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 月